

证券代码：300923 证券简称：研奥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6

研奥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 2025 年度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研奥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计提了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对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充分的沟通，基于谨慎性原则，对部分资产计提信用减值准备以及资产减值准备合计人民币 11,831,644.10 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单位：元）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643,184.46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541,474.1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26,165.3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080,888.86
	存货跌价损失	-5,092,262.04

合计	-11,831,644.10
----	----------------

二、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1. 金融资产减值的计提方法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应收款项，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款项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或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B、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组合 1：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应收账款组合 2：应收客户款

C、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组合 1：质保金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应收账款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应收职工借款及备用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应收押金及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3：应收集团内部往来款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其他应收款，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2.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定依据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 2025 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信用减值准备共计 11,831,644.10 元，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规定，本次计提相关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更具合理性。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信用减值准备，将减少公司 2025 年度净利润 11,831,644.10 元，并相应减少报告期末公司所有者权益 11,831,644.10 元。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四、关于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的原则，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后能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本年度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研奥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9 日